

ZHISHI CHANQUAN FALÜ
BAOHU SHOUCE



知识产权法律 保护手册

朱榄叶 杨忠孝 主编

知识产权法律保护手册

朱榄叶 杨忠孝 主编

科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从 20 世纪 70 年代开始的新技术革命一直在影响着我们这个世界。知识在改变物质世界的同时，也深刻影响着我们的生活方式、规则和制度。“科技发展——经济增长——法制进步”这一社会发展规律决定了知识产权制度成为影响社会成员发展的最重要制度之一，也已成为大众的共同性知识。十余年来，知识产权制度的必要性已经取得社会共识，而具体的知识产权法律知识也正在引起企业界、政府以及广大民众的共同关注。由于知识具有人类共同财产的性质，国际社会在承认差距的基础上也尽力寻求知识产权国际保护的合适途径，从《保护工业产权巴黎公约》的缔结到 WTO 下的 TRIPS 协议，知识产权法律制度成为人类社会的共同知识。本书从中国背景出发，介绍了专利、商标、著作权等传统知识产权和计算机软件、特许经营、虚构形象商业化、企业名称、域名、商业秘密等方面的知识产权法律制度；同时就国际贸易与知识产权、国际投资与知识产权、知识产权国际保护、知识产权的组织保护以及知识产权诉讼等方面问题进行了比较系统的介绍与分析，可以为政府工作人员、企业人员、科技工作者等人士提供掌握与运用知识产权制度的学习工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知识产权法律保护手册 / 朱榄叶，杨忠孝主编. —北京：科学出版社，
2005

ISBN 7-03-015404-5

I . 知… II . ①朱… ②杨… III . 知识产权-保护-中国-手册
IV . D923.4-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36237 号

责任编辑：徐 蕊 / 责任校对：朱光光

责任印制：安春生 / 封面设计：耕者设计室

科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双青印刷厂 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05 年 5 月第 一 版 开本：B5(720×1000)

2005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22 1/2

印数：1—3 500 字数：430 000

定价：2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环伟))

知识产权制度与社会进步（代序）

陈志兴*

今天，人们对知识产权这个词的使用频率越来越高，知识产权的价值也越来越深入人心。与商品生产直接相关的科学技术发明领域出现的是专利权，文学艺术作品以商品形式进入市场的过程中出现的是著作权，商品交换中起着重要作用的商品标记范畴出现的是商标权，其他领域也正在不断出现新型的知识产权。作为一种为非物质信息的所有和交换提供产权的制度，知识产权法通过授权权利人直接或者间接地使用独占的、排他的权利获得回报，为权利人提供了最经济、有效和持久的创新激励动力，从制度安排上保证了人们发明创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使发明家得以大量涌现，并带来浪潮般的技术创新，促进着创新成果所蕴藏的先进生产力快速增长。知识产权制度一方面通过规定专有权的时限性，使权利人感受到进一步创新的紧迫性；另一方面通过确认成果属性，通过保护专利、商标、服务标记、厂商名称等专属权利和制止不正当竞争，保障权利人的合法权益，维护投资者的竞争优势，维护市场的公平有序竞争。知识产权制度成为“为天才之火添加利益之油”的重要机制。

从规则的发展过程看，对智力成果的规范经过了知识成果财产化、知识财产法律化两个阶段，并最终形成了特殊的规则体系。传统民法侧重于对有形物的规范，而智力成果作为无形财产，由于存在非物质性、可复制性、传播性、永续性等特点，需要建立特殊的产权制度。可复制性保证了知识财产的价值创造性，但也因此需要新的制度设计：分地域取得、分地域行使、可分授性等。还需要考虑的是知识产权专有权与社会利益的平衡问题。法律通过对权利的保障以保证有形物的利用，而法律在保护知识产权的同时，也要考虑社会整体利益，因为过分保护知识产权权利人的利益，有可能导致社会对发明等资源不能加以利用，反而会阻碍社会整体的进步。知识产权制度因此建构起特别的系统，包括对智力成果创造的激励制度、对主体权利取得的国家调控制度、对权利专有性的限制制度、对权利流转秩序的维持制度、对知识产权的保护制度。尤其是知识产权的保护制度，需要设计一套区别于一般侵权救济的特殊规则。

纵观知识产权制度从诞生到发展的历史，正是为了适应科技和经济发展的新

*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形势，所以知识产权法经历了“科技发展——经济增长——法制进步”的过程，也因此成为民商事法律中修改最为频繁的部分。由于知识具有人类共同财产的性质，尽管各国的科技、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悬殊，利益冲突剧烈，但是国际交流与合作的大趋势使得各国（包括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在承认差距的基础上尽力寻求知识产权国际保护的合适途径，从《保护工业产权巴黎公约》的缔结到WTO下的TRIPs协议的形成，都证明了这一点。许多国家加入世界性的知识产权组织或条约，遵守共同的原则，如国民待遇原则、优先权原则等；各国的国内法律制度不同程度地体现出国际合作的成果，因为各国智力成果的引进、合作、交流也需要共同的规则体系。对于发展中国家来说，不仅国内的高新技术及其产品需要知识产权制度，从国外引进先进技术和外资促进本国经济发展也必须依赖于知识产权制度。在我国建立专利制度前，外国企业很少向我国许可尖端技术，原因之一就是担心先进技术在我国因得不到有效的专利保护而扩散甚至丧失，所以完善的专利制度对吸引外资、引进技术或促进我国对外技术贸易都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

当今世界经济、科技向着全球化方向发展，为知识经济的发展创造了条件，知识经济实际上是一种全球化的经济。知识经济的发展为各国企业参与国际市场竞争创造了条件，而在激烈的国际市场中要保持企业的竞争优势、保护企业自身的合法权益，也越来越离不开知识产权制度。我们已经认识到，知识产权是促进经济和创造财富的有力手段。在科教兴国战略背景下，建构完善的知识产权法律体系是我们的任务，建构完善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同样也是我们的任务。在此意义上，《知识产权法律保护手册》可以成为保护知识产权的实践指南。

在《知识产权法律保护手册》即将出版之际，上述感想，与大家共勉。

目 录

知识产权制度与社会进步（代序）	
第一章 知识经济与知识产权 (1)
第一节 知识与社会发展 (1)
第二节 知识经济 (5)
第三节 知识产权 (10)
第四节 知识产权制度 (13)
第二章 专利法律制度 (24)
第一节 专利法律制度概述 (24)
第二节 授予专利的实质条件 (27)
第三节 专利的取得、终止和无效 (35)
第四节 专利权的内容 (40)
第三章 商标法律制度 (47)
第一节 商标法律制度概述 (47)
第二节 商标权 (55)
第三节 商标权的保护 (64)
第四章 著作权法律制度 (68)
第一节 著作权法律制度概述 (68)
第二节 著作权的主体 (73)
第三节 著作权的客体 (79)
第四节 著作权的内容 (84)
第五节 邻接权 (92)
第五章 计算机软件保护法律制度 (96)
第一节 计算机软件概述 (96)
第二节 计算机软件知识产权保护概况 (97)
第三节 软件著作权的主体、客体与归属 (101)
第四节 软件著作权的内容与保护期限 (105)
第五节 软件著作权的许可使用和转让 (111)
第六节 软件著作权的侵权行为和侵权责任 (114)
附：软件著作权侵权案例分析 (118)

第六章 新型知识产权制度	(121)
第一节 企业名称权	(121)
第二节 域名权	(126)
第三节 虚构形象商业化权	(131)
第四节 特许经营权	(136)
第五节 商业秘密权	(140)
第七章 国际贸易、投资与知识产权保护	(146)
第一节 国际贸易中的知识产权保护	(146)
第二节 国际投资中的知识产权保护	(157)
第八章 知识产权的组织保护	(167)
第一节 政府组织在知识产权保护中的作用	(167)
第二节 政府职能部门在知识产权保护中的作用	(169)
第三节 司法部门在知识产权保护中的特殊作用	(180)
第四节 非政府机构(NGO)在知识产权保护中的特殊作用	(189)
第九章 知识产权国际保护体系	(194)
第一节 保护工业产权的巴黎公约	(194)
第二节 《专利合作条约》	(196)
第三节 商标国际注册马德里协定及其议定书	(198)
第四节 保护文学作品的伯尔尼公约	(200)
第五节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203)
第六节 《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TRIPs)	(206)
第十章 知识产权诉讼	(211)
第一节 知识产权的争议与侵权	(211)
第二节 知识产权诉讼	(216)
第三节 知识产权与竞争法	(229)
附录 知识产权法律要览	(237)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237)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	(249)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	(259)
保护文学艺术作品伯尔尼公约	(269)
保护工业产权巴黎公约(节录)	(292)
世界版权公约	(301)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公约	(307)
专利合作条约	(312)
世界贸易组织协定中《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	(326)
后记	(350)

第一章 知识经济与知识产权

第一节 知识与社会发展

一、知识范畴的认知

与任何社会科学中的范畴相同，“知识”范畴的外延及其内在含义，也是一个见仁见智的问题。

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从理念论视角将认识分为“意见”和“知识”两部分，并且指出“知识”又包含“理智”和“理性”两个小部分，从而得出结论：知识是认识的理性阶段，其对象是可知世界，知识不可能有错误，并且知识具有一种给予问题答案所依据理由的能力。文艺复兴时期的著名学者斯宾诺莎将知识分为三种：第一种知识是意见或意想的知识，它是从模糊不清的经验中产生的；第二种知识是理性的知识；第三种知识是完全的知识，其特点是直觉。先验哲学鼻祖康德综合了17世纪唯理论和经验论的观点，认为知识有两个来源：一个是外物作用于我们的感官所引起的感觉经验；一个是理性先天固有的认识能力。而一切科学知识都是由这两方面的因素所构成的，缺一不可。20世纪逻辑实证主义者罗素将知识分为“亲知的知识”和“摹状的知识”，并且认为一切知识都是以亲知的知识为基础。在当代西方社会，人们趋向于以宽泛的模式来界定“知识”的内涵。美国学者鲍丁1996年指出：“‘知识’在英语中有某种接近‘真理’的倾向。知识就是想象和存在；它可以被观察或至少可以通过语言工具被推演，可以与回想相结合；某些想象使我们陷入比其他想象更加麻烦的境地；并且我们试图修正那些使我们陷入困境的想象。”我国学者亦倾向于从广域的视角来阐述“知识”的内涵。有的从哲学的认识论角度主张知识是认识的成果；有的则认为，知识是经验、信息——工具、逻辑和思想创意的数字符号系统；经济学家则认为：“经济学所关心的‘知识’概念首先是所有可以使生产率增长的知识，或者所有可以改变生产的技术性的知识。其次，经济学也必须关心那些可以改变的制度性的知识，或者称为‘制度性知识’。”

马克思、恩格斯在革命实践的基础上，吸收了过去认识论研究的合理成果，特别是德国古典哲学关于主体和客体的统一性思想，把实践引入认识论，提出了知识是主观对客观的能动反映的结果。这种能动的反映论认为，实践是知识的来源，是知识发展的动力，是检验知识与真理的标准。

二、知识的特征

知识从普遍意义上说是人们的主观思维对客观世界的一种认知，是人类思想的结晶，属于上层建筑范畴。上层建筑必然由经济基础决定，并反映和服务于经济基础，而经济基础由于其核心要素生产力的变动性而具有运动特性，从而属于上层建筑之一的“知识”概念即处于运动与变化之中。

正是由于“知识”概念的运动性，我们无法将变动之中的“知识”囿于静止的、狭小的概念之中，因此，我们所能做的只是尽可能地将知识的各种特征加以说明，以接近于“知识”范畴的内涵。

我们认为，现代社会中的“知识”主要具有如下特征：

(1) 知识是以一切形式表现的人类智力劳动的产品或创新成果，是人类对自然、社会、思维等现象或本质的认识观念的总和。知识是个人的主体性和世界的客体性相结合的观念体系，集中反映了人类对客观世界与主观世界的认知。

(2) 知识具有社会性。知识活动是一种社会建制，知识的生产、传播、分配和消费构成了社会生活的一部分；知识具有社会积淀性，任何一种知识都是渐进发展的，原有的知识成为检验新知识的基础；知识是维持和发展社会经济的主要因素，随着社会的发展，知识与社会生产的结合愈加紧密，在当代社会中知识已经成为社会经济增长的最重要因素。

(3) 知识具有不可消耗性。知识与一般的物质、商品和劳务不同，它不因人们的使用而耗费，知识经使用后，其本身依然存在，此种知识仍可以被再次使用。知识的这种不可消耗性，使知识具有无限性和可持续性的特点，因此在有限的自然资源和环境保护的要求下，发展以知识为基础的经济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

(4) 知识具有共享性。知识是一种“准公共产品”，在人类历史发展中，无论某一知识最初产生于哪个国家或地区，它最终都将造福于全人类。知识与一般的物质产品存在一个显著的区别，那就是知识具有共享性，即知识可以同时供无穷多的人使用，而物质产品在同一时刻只能供有限的人使用。

(5) 知识具有可传播性。知识作为一种产品，可以通过一定手段得以传播。因此，我们要大力发展知识传播的各种网络及渠道，努力引进知识和输出知识，使对人类有益的知识得到最广泛的流通和使用。

三、知识与社会发展

(一) 知识是社会生产的基本要素

自人类社会产生以来，知识便与社会的发展同行，成为社会进程中必不可少的因素。然而，知识在社会发展历程中的作用，在不同的时代却具有迥然有别的表现。

人类历史上最早出现的经济形态是农业经济，土地与劳动构成了农业经济的基本生产要素。此时，知识虽然已经与社会经济生活紧密相连，但是知识对于经济的发展却没有发挥出重大作用。

近代科学技术肇始于 15 世纪后半叶。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带来了人类历史上的两次工业革命，即蒸汽机革命和电力革命。发生于 18 世纪的蒸汽机革命将众多国家从农业经济转变为工业经济，而出现于 19 世纪的第二次科学技术革命使工业经济在世界范围内普遍地建立起来。20 世纪后，机械化大工业逐渐成为资本主义国家主要的经济形式，它显著地提高了社会生产率。

在工业经济时代，资本与劳动成为最重要的生产要素。马克思提出了劳动者、劳动工具和劳动对象三要素的生产力理论。在这一时期，尽管知识在经济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但是知识远没有成为社会生产的要素。这是因为，工业经济与农业经济相同，都属于短缺经济，在社会整体的经济生活中需求大于供给，此时知识对经济发展的作用已经渗透到劳动、资本等生产要素之中，知识本身没有成为一种独立的要素促进经济的运转。事实上，20 世纪初，科学技术对经济增长的贡献不过 5%~20%，劳动与资本仍是经济增长的主要贡献者。

20 世纪 30 年代，资本主义出现了严重的经济危机，社会产品的相对过剩成为经济运行的痼疾，而到了 20 世纪 70 年代，资本主义经济又出现了经济停滞与通货膨胀并存的“滞胀”状态，社会经济生活陷于困境之中。这一切都表明，工业经济为主导的社会经济形态已经无法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以资本和劳动为基本要素的工业经济已经难以维持社会经济的良性运转。故而，历史必然要求一种新的生产要素成为社会经济发展的动力，而这个生产要素就是科学技术知识。

20 世纪中后期，随着第三次科学技术革命的爆发，知识逐渐成为社会生产的基本要素之一，在社会经济生活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知识以其无限性弥补了土地、劳动等生产要素的稀缺性，克服了这些生产要素边际收益递减的缺陷。

(二) 科学知识成为第一生产力

从世界经济的发展历程来看，人类社会在先后经历农业经济社会、工业经济

社会之后，开始进入新的经济时代。在这一时代中，以科学技术为基础的知识成为推动人类社会发展的主要动力。

农业经济社会和工业经济社会都是以利用和开发物质资源和能量资源为本质特征，社会经济活动的主流是物质产品的生产、流通和消费。知识经济时代则是以开发和利用知识资源为生产力的主要特征，以高科技为基础，社会经济活动的主流是知识产品的生产、传播与利用。例如，美国微软公司在创立后不到 20 年里，其资产已经达到 1500 多亿美元，而其产品的主要构成就是知识，其产品所消耗的物质资源微乎其微。又如，计算机芯片就其物质材料来讲，几乎没有多大的价值，但是如果它其中容纳了亿万个集成电路，输入了知识、功能、设计和程序之后，就会价值连城。可见，在当今社会中，科学知识极大地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

马克思指出：“一般社会知识已经在多么大的程度上变成了直接的生产力，从而社会生产过程的条件本身在多么大的程度上受到一般智力的控制并按照这种智力得到改造。”^① 毛泽东曾经在听取聂荣臻汇报国家科委工作时指出：“科学技术这一仗一定要打，而且必须打好；不搞科学技术，生产力就无法提高。”^② 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新的科学技术革命在全世界范围内迅速开展起来，科学知识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显著提高。在某些发达国家，科学知识对社会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已经达到 60%~80%。正是基于科学技术知识与经济发展的这种内在联系，邓小平鲜明地提出了“科学技术是生产力，而且是第一生产力”的论断。他指出：“马克思说过科学技术是生产力，这是非常正确的，现在看来这样说可能不够，恐怕是第一生产力。”^③ 邓小平以睿智的视角洞视了科学技术知识在当代社会中对生产力变革的第一位作用，这一论断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科学技术是生产力的理论学说，并且大力推动了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程。

近 20 年来，我国的社会经济呈梯级式跳跃发展，2001 年的国民生产总值是 1980 年的 7.4 倍，年均增长率为 9.5%。能保持如此的经济增长势头，不是因为我国的劳动和资本的绝对增加，而是因为我国在各个经济领域注入了科学技术力量。在科学技术的指导下，我国平均生产水平得到了显著的提高，经济增长率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增长速度。在我国现阶段，虽然知识在经济增长中只占到 30% 的份额，与发达国家 60%~80% 的份额还有相当的差距；但是，在今天的中国大地上活跃着的信息产业，已经脱离了传统的第三产业，成为知识经济的先驱和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5 卷（下），人民出版社，1979 年版，第 220 页。

^② 转引自江泽民《在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讲话》，《人民日报》，1991 年 5 月 23 日。

^③ 《邓小平文选》，第 3 卷，第 275 页。

代表，为国家创造了巨大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科学技术知识作为第一社会生产力对社会经济生活的影响，可谓立竿见影。

第二节 知识经济

一、知识经济概念的提出

随着知识对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作用的日益显著，知识经济的概念也随之登上历史舞台。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世界众多国家的经济学家与管理学家逐渐开始研究科学技术在经济增长以及企业管理中的作用。1962年，美国学者马克卢普首先提出了“知识产业”的概念；20世纪70年代初，美国国家安全助理布热津斯基在《两个时代之间——美国在电子技术时代的任务》中指出我们正面临着一个“电子技术时代”；1973年美国社会学家丹尼尔·贝尔提出“后工业社会”概念，并且指出：“前工业社会依靠原始的劳动力并从自然界提取初级资源，而后工业社会是围绕着知识组织起来的，其目的在于进行社会管理和知识的革新与变革，这反过来又产生了新的社会关系和新的结构”。面对各种有关知识经济概念的提出，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在其发表的《1996年科学、技术和产业展望》的报告中，全面系统地阐述了知识经济的内涵：知识经济是指以知识资源的占有、配置、生产和使用为最重要因素的经济。美国《商业周刊》发表一组文章，认为在美国一种“新的经济形态”已经形成。1997年2月，美国总统克林顿在国情咨文中采用了联合国研究机构提出的“知识经济”一语，并且向世界宣布美国已经进入了知识经济时代。

我们认为，所谓知识经济是指以知识为基础的经济，是以智力资源的占有、配置，以科学技术为主的知识的生产、分配和使用为最重要因素的经济。

知识经济在人类历史上的出现是数千年知识与经济相融合的结果。在过去数千年中，人类经历了原始社会、农业社会以及工业社会，创造了光辉灿烂的物质财富和精神文明。第一次产业革命后，人类社会的生产力增长了100多倍，而到20世纪，由于科学技术的迅速发展以及生产效率的大幅度提高，全球经济总规模增长了20多倍，由1万多亿美元增加到近30万亿美元。在这种全球经济的高度增长中，知识的贡献率达60%，知识已经成为一个国家经济发展以及财富增长的源泉，成为整个人类社会文明的主要推动力。

目前，尽管知识经济的理论还在探索与研究之中，但是“知识经济”的概念已经被越来越多的人所接受和认可，整个人类社会正在由工业经济时代向知识经济时代转变。

二、知识经济的特点

在人类发展史上，知识经济是继农业经济与工业经济之后的第三种经济形态。与农业经济和工业经济相比较，它具有以下几个方面的特征。

（一）知识经济是知识主导型的经济

以知识为主导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是知识经济的一个最显著的特征。在农业经济时代，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主要不依靠知识，甚至可以说，在那个时代，知识对于经济发展的作用几乎是可以忽略不计的。而在工业经济时代，促进社会发展的主要是机器，知识的重要性在那个时代已初露端倪，但仍未占据主要地位。在知识经济时代，知识成为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主要动力，经济特征表现为以知识为主导的经济。

（二）知识经济的增长具有无限性

无论是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还是西方经济学，一个主要的研究任务就是提高劳动生产率，即以更小的投入获取更大的产出。一般认为，物质生产要素以及资本都具有稀缺性，故而农业经济与工业经济的发展都受到生产要素稀缺性的制约。例如，我们所熟知的煤炭、钢铁、石油等行业都属于依赖特种资源的“资源经济”类，这些行业的发展都依靠特种资源的储量。物质资源的有限性决定了“资源经济”类企业发展具有局限性的弊端。然而，知识具有无限性，不断地被人类的大脑生产出来，并且由于知识在使用过程中不会被消耗；所以，当人类进入知识经济时代之后，世界经济的发展具有更为宽广的空间和更加惊人的速度。知识增长的无限性带动经济的无限增长，因此在知识经济时代，社会经济的发展彻底跳出了资源有限性的樊篱，向着更高的层次迈进。从整个世界来看，20世纪80年代，科学技术的发明与发现比过去两千年的总和还要多，而20世纪90年代比80年代又翻了六番。近年来，由于电子计算机和通讯技术的飞速发展，加工、储存、传递知识的手段和速度急剧增加，知识更新的速度更加迅猛。

（三）知识经济是一种资源节约型经济

可持续发展是20世纪70年代生态环境学家基于全球生态危机日益加深而提出的一个关于社会发展与经济发展关系的全新理念，它是指在地球有限资源承载的范围内，既能满足当代人的需要，又不对后代人满足需要的能力构成危害的发展。作为一种科学发展观的体现，可以指导社会的协调发展。

可持续发展是人类早有的梦想，然而这种梦想在农业经济和工业经济时代是

无法实现的。这其中最为主要的原因就是资源不可再生性，另一方面是关注了发展而很少顾及环境效益与生态效益。其结果是造成了严重的空气污染、水污染以及土地沙化等一系列环境问题。在知识经济时代，生产资源的配置以智力资源和无形资产为首要依托，由于科学技术知识这些智力资源可再生并且是无穷尽的，所以知识经济为整体社会生产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此外，在知识经济条件下，人类通过科学技术对自然资源进行科学、合理、综合、集约化的配置和利用，较好地解决了经济发展过程中所产生的负面效应。并且，知识经济通过高科技手段不断地开发人类尚未利用的自然资源，从而取代已近耗竭的自然资源，知识已经成为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

此外，我们还可以从其他不同视角对知识经济的特征加以描述：从资源配置的方式看，它以智力资源的有效配置为特征；从产业结构的划分看，它以高技术为特征；从信息传递的方式看，它以网络化间接横向传递为特征；从决策的角度看，它以自主、分散的决策为特征；从动力的结构看，其以竞争为基础；从运行系统平衡的方式看，它以自动调节为特征；从经济联系的方式看，它是一种开放式的经济系统。

三、知识经济与社会变革

(一) 生产方式的变化

一定社会的生产方式是该社会中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在知识经济社会中，由于知识成为最重要的生产要素，引起了社会生产方式的变革。

首先，工业经济建立在资源大量消耗的基础之上，而知识经济却建立在应用知识和智能的基础之上。工业社会具有明显的经济主导型特点，资源的开发利用依附于经济系统的需求和运动，而这一特征使得社会资源趋于枯竭。不但如此，自然资源在消耗过程中产生大量废物，造成了严重的环境污染。在知识经济时代，许多以资源和劳动消耗为主要特征的生产过程向智能化转变，整个社会经济活动由依靠资源和劳动投入转变为依靠知识和技术参与。在知识经济时代，不仅对现有资源的开发与利用是节约的、洁净的，并且高生产力和高科技不断发现或创造出地球上本来不存在或已经绝迹的各类资源。

其次，非标准化生产取代了工业经济时代的标准化生产。工业经济是一种标准化、专业化和社会化的生产方式，即表现为大批量、单一产品、高效率的特征。知识经济时代则是一种非标准化的生产方式，即表现为小批量、多品种、高效率的特点。在知识经济时代，生产的过程利用计算机进行辅助操作，依据事先编好的程序生产产品。从某种意义上讲，知识经济的生产过程是多标准或无标准的，即生产实现了“柔性”的最大化。

再次，生产主体转变为以脑力劳动为主的知识分子。在工业化时代，生产过程以工厂为中心进行集中化经营，成千上万的劳动者集中起来形成规模或大规模的生产，此时的生产主体主要是体力劳动者。随着科学技术在生产过程中的运用，生产自动化水平不断提高，从产品的研究开发设计、加工制造到质量检验的整个过程的日趋“软化”，最终在经济生产中出现了大量的由电脑操纵的无人车间和无人工厂，体力劳动者日趋减少。例如，美国 1956 年制造业中的“白领阶层”首次超过“蓝领阶层”，1990 年则进一步发展到 84:16。

（二）产业结构的变化

当高新技术以及知识所决定的特定产业成为未来社会产业结构的主要组成部分时，工业社会就真正地进入了知识经济社会。工业经济的产业结构以第二产业替代第一产业成为国民经济的主体或主导为特征。然而，随着知识经济时代的临近和到来，第二产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不断下降，第三产业以及知识产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不断上升，在社会整体的生产结构中逐渐居于主导地位。

知识经济产生了新的高科技门类，成为社会经济新的增长点。知识经济时代高科技的主要门类，有以微电子技术和计算机技术为基础，包括微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人工智能技术、光纤通讯技术、交互式网络技术、多媒体技术革新在内的信息技术；以生物基因工程、细胞工程、酶工程和发酵工程为主要内容的生物工程；以核能技术、太阳能技术、海洋能技术、生物能利用技术为主要方面的新能源技术。世界经合组织指出，在过去十年间，该组织成员国的高技术产品在制造业产品中的份额翻了一番多，达到 20%~25%。经合组织主要成员国 GDP 的 50% 以上是以知识为基础的。到了 20 世纪末，科技进步对知识增长的贡献率达到了 70%~80%。

另一方面，知识经济对传统产业进行改造，推动着传统产业的发展。随着现代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以及科学知识的积累，人们通过知识对原来的传统产业进行着改造，用新的高科技成果对传统产业加以武装，使之成为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又一源泉。当工业经济向知识经济转型时，知识经济对工业经济起着巨大的推动和改革作用，它是提升和变革工业经济的主要推动力，如引导传统产业的升级换代，形成一种以知识为内容的全新的产业结构。

（三）经济发展特征的变化

在工业经济时代，世界经济的发展具有明显的周期性，而经济的周期波动造成了世界经济的动荡和社会的危机。自 1825 年英国第一次发生普遍相对过剩的经济危机以来，世界经济危机发生的年份是 1836 年、1847 年、1857 年、1866 年、1873 年、1882 年、1890 年和 1900 年，差不多每 10 年形成一个经济发展周期。

进入 20 世纪以来，到二战之前，又发生了 1907 年、1914 年、1921 年、1929 年～1933 年、1937 年～1938 年的经济危机，大体上以七八年为一个周期。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世界经济得到了较快的发展，但是经济的运行仍不稳定，经济发展的周期亦长短不一。20 世纪 70 年代中期，世界经济又出现了新的变化，生产能力的制约因素阻碍了经济的扩张，通货膨胀迅速抬头，固定汇率制彻底崩溃。第一次石油危机使本已较为脆弱的经济形势雪上加霜，日益上升的预算赤字接踵而至，通货膨胀与失业率居高不下。然而，从根本上讲，工业经济发展的周期性以及一系列痼疾，均是由工业经济时代经济发展的固有特征所决定的。

在知识经济条件下，由于经济发展以知识为基本构成要素和核心推动力，世界的经济发展基于知识本身的无限性和可重复性特征而一直保持着高速度，并且作为工业经济发展重要特征之一的经济发展周期波动，在以高新技术为基础的知识经济中较少出现。例如，由于信息的需求一般都保持着旺盛势头，因此信息产业受到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很小。在一些国家，知识经济已经显现出了一种低通胀、高就业的经济态势。例如，美国经济已经连续多年处于高增长、低通胀的状态之中，而这与美国不断调整产业结构、不断发展知识经济是分不开的。

四、知识经济时代

知识经济成为促进社会发展的主要动力的时代，我们称之为知识经济时代。与农业经济时代和工业经济时代相比，知识经济时代具有其鲜明的特征。

其一，在生产要素方面发生了质的变化。在农业经济时代，土地是最主要的生产资料，劳动则紧随其后。而在工业经济时代，资本以压倒性的优势成为社会生产中的最重要因素，资本主义经济学家萨伊提出了“三位一体公式”，即：土地—地租，劳动—工资，资本—利息。因此，无论是农业经济时代还是工业经济时代，社会生产中的指导思想都是单一的，即尽可能多地利用自然资源，以获取最大利润。相反，在知识经济时代，天然的资源已经不再是一个国家生产的关键，在所有的创造财富的要素之中，知识成为最重要的因素，其他生产要素都必须依靠知识来更新与武装。可见，知识经济时代具有显著的经济基础的知识化特征，这是知识经济时代最重要的特点。

其二，社会基础设施的不同。在知识经济时代，基础设施的形态发生了变化，它们既不是农田水利建设，亦不是大型机械与交通运输线路，相反是连接电脑、数据库以及其他信息的电子网络。

其三，劳动者的构成不同。在知识经济时代，各种自动化系统以及机器设备逐渐取代了工业社会中众多的人类劳动，在劳动人员的比例上，“白领”的比例上升，而“蓝领”的比例下降，整个社会中知识阶层成为社会的主体。

第三节 知识产权

一、知识产权的概念与范围

由于知识日益成为促进经济发展的第一生产力，对知识的保护也日益受到重视，知识产权的概念便应运而生。

知识产权是人们基于自己的智力活动创造的成果和经营活动中的标记、信誉依法享有的权利。

将来自知识活动领域的权利概括为知识产权，最早见于 17 世纪中叶的法国学者卡普佐夫，后来为比利时法学家皮卡第所发展。在我国，对于知识产权的称谓也有一个发展的过程。最初，在法学界长期采用“智力成果权”的说法，《民法通则》使用“知识产权”的概念，在我国台湾地区则把知识产权称为“智慧财产权”。

知识产权到底包含哪些权利？各国内的相关法规以及国际公约对此的规定不尽相同。其中《建立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公约》和《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对知识产权范围的规定是最为权威的规定。

《建立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公约》于 1967 年在斯德哥尔摩缔结，公约的目的旨在建立一个针对知识产权保护的国际组织，公约的绝大部分内容都是有关拟成立的国际组织的功能及其运作。在公约的第二条中对公约中的用语进行了界定，第二条的第 8 项为：“知识产权”包括有关下列项目的权利：①文学、艺术和科学作品；②表演艺术家的表演以及唱片和广播节目；③人类一切活动领域内的发明；④科学发现；⑤工业品外观设计；⑥商标、服务标记以及商业名称和标志；⑦制止不正当竞争；⑧在工业、科学、文学或艺术领域内由于智力活动而产生的一切其他权利。

《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TRIPs 协议）是世界贸易组织的最重要的文件之一。不论是研究世界贸易组织的学者还是研究知识产权的学者，在对“与贸易相关的”这个定语的理解上是一致的：这个定义的作用，不在于缩小协议所针对的知识产权的范围，而只是使本协议在世界贸易组织体系内获得其合法地位。因为不管是传统上的知识产权，还是新近出现的形形色色的新的内容，无不是与贸易相关的，也就是说并不存在与贸易无关的知识产权。TRIPs 协议规定知识产权的内容包括：①版权和邻接权；②商标权；③地理标志权；④工业品外观设计权；⑤专利权；⑥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⑦未披露过的信息专有权。

从这两个公约对知识产权范围的划定上，我们能归纳出知识产权的主要内容包括：版权和邻接权、专利权、标识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以及未披露信息